

干扰电型低频治疗仪 规格说明书

规范编号：4N-A49

规格说明书	
一、	名称：干扰电型低频治疗仪
二、	用途：用于
三、	一般规格和要求：
3.1	设备先进、材质好、结构合理、加工精密
3.2	设备运行平稳、可靠
3.3	便于管理、操作、养护和维修
四	主要技术和性能规格要求
4.1	显示器 ≥ 12 寸
4.2	输出通道 \geq 独立4通道，每个通道4个电极
4.3	每通道具备独立气泵，可以单独调节
4.4	每个通道的治疗模式、强度、吸引压开关可分别进行选择
4.5	电极类型至少包括：吸附电极、普通电极
4.6	具有电极脱载监测功能
4.7	具备治疗结束声音提示功能
4.8	具备自动归零功能
4.9	具备电极加热功能
4.10	具备过流/过压保护功能
4.11	具有一键锁定功能
4.12	输出频率范围不小于1kHz ~ 11kHz
4.13	输出波形：正弦波
4.14	干涉频率范围不小于0.1~180Hz $\pm 10\%$
4.15	最大吸引压力 ≥ 20 kPa
4.16	内置治疗模式 ≥ 10 种
4.17	吸引模式包括连续、间歇，吸引周期可调
五	网络连接需求
5.1	设备需支持与医院HIS、PACS、LIS、RIS等系统数据交互
5.2	免费提供与医院HIS、PACS、LIS、RIS等系统的对接服务，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接口：患者信息获取、医嘱项目获取、结构化结果回传、图片结果回传、附件报告回传、视频输出接口等（含免费接口开发）。同时，也支持其他经医院认可的对接方式（响应内容需要列明具体的数据接口实现方案）
六	安装与调试
6.1	中标厂商负责场地规划、搬运、安装、调试，包括设备到货至安装期间之搬运及保险；保险需包括人员及设备之全额保险
6.2	如现场条件无法安装，中标厂商负责调整设备以满足现场条件
6.3	安装完成需提交安装报告书与质量报告书
6.4	本规格书经厂商填报后，为合约之一部分，验收时依本规格书逐项比对

6.5	安装完成经检点各项配件；功能及实际使用测试各项软件一个月无异常，且完整提供各项文件经审查通过，为验收完成
6.6	维修软件须免费提供至设备报废
6.7	厂商需负责清理安装所产生的废弃物
6.8	厂商需负责安装现场整洁；若有损坏需负责恢复原状
七	设备证照及厂商资质
7.1	医疗器械“三证”齐全
7.2	代理商需为本地二级以上代理，并提供设备生产厂商半年期以上授权书
7.3	依国家法规规定提供强检及计量证书；负责设备首次计量、质控等安装后检测，并取得相关证照
八	保修条款
8.1	自设备验收完成之日起≥2年全责免费保修，零配件免费；保修期内并依原厂规定执行定期保养与校正，中标厂商提供保养工具及设备。24小时不能排除故障要求提供备品服务，备品满足同样要求。
8.2	保修期内已购软件免费升级
8.3	提供新增软、硬件购置折扣计价方式
8.4	提供全部零件编号及价格，零件保证供应10年以上；否则依本院设备残值回收
8.5	国外零件取得速度保证3日内，维修期间提供备机
九	人员训练
9.1	装机完成，厂商需配合院方安排，免费指导使用人员进行操作训练，直至完全熟练掌握操作流程及日常保养流程
9.2	提供原厂完整课程维修技术训练2名(含学费)：课程学费、住宿地点与训练地点间之交通由得标厂商负责，机票费、日常生活费由本院自理
9.3	操作手册,2份中文或英文原版手册
9.4	维修手册,2份中文或英文原版手册；内容需包含： 1 电子控制线路图 2 电子控制线路解说 3 功能测试步骤与调整校正说明 4 零件分布图 5 保养校正作业内容 6 故障原因与排除方式解说